

证券代码：300663

证券简称：科蓝软件

公告编号：2025-114

债券代码：123157

债券简称：科蓝转债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求、整体审计工作需要及《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履行公司选聘程序，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已就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拟聘任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原因：经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求以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拟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3、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聘任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199 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05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22 人

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203,338.19 万元

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54,719.65 万元

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33,220.05 万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9 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2,208.86 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10,45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兴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涉诉并承担民事责任的案件为：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被判定在 20% 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

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上述案件已完结，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2 次。54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7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4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鹿丽鸿：2008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3 年起就职于中兴华，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工作，近三年曾为和展能源（股票代码：000809）、光环新网（股票代码：300383）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高凤：2007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中兴华执业，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曾为合力思腾（股票代码：430105）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邹品爱：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 2024 年 1 月起在中兴华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例如城建发展、京沪高铁、巴士传媒等企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公司拟给予中兴华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105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是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公司与中兴

华协商确定。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诚信状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聘期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

(三) 生效日期

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聘期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